小王庄镇综合执法大队对孙明军运输散体物料未使用密闭容器一案做出行政处罚决定的公示

2022年8月30日下午巡查发现相对人孙明军驾驶牌照为京ARJ555车辆在小王庄镇钱顺路运输散体物料未进行苫盖，该行为违反了《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三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本机关依据《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三十二第二款之规定，于2022年8月30日现场向其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津滨小执简决[2022]0005号），责令现场整改并依法给予50元罚款处理，本机关按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要求依规予以公示。

 天津市滨海新区小王庄镇人民政府

 2022年08月31日